

聯交所對本文件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文件(英君交通系統技術有限公司(「本公司」)各董事(「董事」)願共同及個別對此負全責)乃遵照聯交所《創業板證券上市規則》之規定而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知及所信：(1)本文件所載之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完整，且無誤導成份；(2)本文件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致使本文件所載任何內容產生誤導；及(3)本文件所表達之一切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發表，並以公平合理之基準及假設為依據。



ANGELS

ANGELS TRANSPORT TECHNOLOGY COMPANY LIMITED

英君交通系統技術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業績公布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之特色

創業板乃為帶有高投資風險之公司提供一個上市之市場。尤其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毋須有過往溢利記錄，亦毋須預測未來溢利。此外，在創業板上市之公司可因其新興性質及該等公司經營業務之行業或國家而帶有風險。有意投資之人士應了解投資於該等公司之潛在風險，並應經過審慎周詳之考慮後方作出投資決定。創業板之較高風險及其他特色表示創業板較適合專業及其他資深投資者。

由於創業板上市之公司屬新興性質，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可能會較在聯交所主板買賣之證券承受較大之市場波動風險，同時無法保證在創業板買賣之證券會有高流通量之市場。

創業板發佈資料之主要方法為在聯交所為創業板而設之互聯網網頁上刊登。創業板上市公司毋須在憲報指定報章刊登付款公佈披露資料。因此，有意投資之人士應注意，彼等須閱覽創業板網頁，方可取得創業板上市發行人之最新資料。

摘要

- 本公司股份自二零零一年八月三十日起於創業板上市。
-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營業額約18,000,000港元，較二零零零年同期下跌約57%。
-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之虧損淨額約11,391,000港元。
- 董事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度之股息。

業績

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年度業績，連同二零零零年同期之數字比較如下：

		截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一月十日至 二零零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期間 千港元
營業額	2	18,048	41,553
銷售成本		<u>(13,945)</u>	<u>(22,619)</u>
毛利		4,103	19,934
其他收入	2	162	35
分銷費用		(1,877)	(1,331)
行政費用減折舊		(13,150)	(5,467)
折舊		<u>(629)</u>	<u>(464)</u>
經營(虧損)／溢利		(11,391)	11,707
稅項	3	<u>—</u>	<u>—</u>
股東應佔(虧損)／溢利		<u><u>(11,391)</u></u>	<u><u>11,707</u></u>
每股(虧損)／盈利－基本	4	<u><u>(7.75)仙</u></u>	<u><u>9.01仙</u></u>

附註：

1. 集團重組及編製基準

- (a) 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四月七日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零零年經修訂)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一家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
- (b) 於二零零一年八月十六日，根據因籌備本公司之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創業板(「創業板」)上市而進行之集團重組(「重組」)，本公司透過股份轉換之方式收購Angels Intelligent Transportation System Company Limited(「英君交通」)及Angels Logistics Systems(Guangzhou) Company Limited(「英君物流」)之全部已發行股份，並成為英君交通及英君物流及彼等之附屬公司之控股公司。有關重組之詳情已載列於本公司於二零零一年八月二十二日刊發之售股章程(「售股章程」)。本公司之股份於二零零一年八月三十日在聯交所創業板上市。
- (c) 本集團之綜合賬目時乃根據香港會計實務準則(「會計實務準則」)第27號「集團重組會計法」採用合併會計法編製，據此，本公司之賬目及英君交通及英君物流之綜合賬目乃合併處理，猶如重組已自二零零零年一月十日(即英君交通及英君物流註冊成立日期)進行。董事認為，綜合賬目按上述之呈列基準編製更為公平，且對本集團而言乃屬公平合理。
- (d) 英君交通之綜合賬目乃自其於二零零零年二月十八日以現金代價成功收購其附屬公司北京安卓思通信技術發展有限公司(「北京安卓思」)起以收購會計法編製。根據此基準，英君交通截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綜合損益賬、現金流量表及已確認損益表乃包括英君交通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零零年一月十日(英君交通之註冊成立日期)止期間之業績、現金流量及已確認損益或其附屬公司自彼等各自之收購日期起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業績。就本集團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資產負債表，包括英君交通及英君物流及彼等已被收購之附屬公司於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
- (e) 本集團之綜合賬目乃根據香港普遍採納之會計政策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準則所編製。有關賬目乃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2. 營業額、收益及分類資料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為在國內提供交通運輸技術解決方案。年內／期間之已確認收益如下：

	二零零零年 一月十日至 二零零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千港元	二零零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期間 千港元
營業額		
長期機電系統集成合同之收入	18,048	41,553
其他收益		
利息收入	2	35
	<u>162</u>	<u>35</u>
總收益	<u>18,210</u>	<u>41,588</u>

營業額指扣除增值稅及銷售稅後，向客戶提供服務之總值。

年內／期間，本集團僅經營一項業務範疇以提供單一服務，因此，並無呈列按業務分類之分析。本集團主要於中國經營業務，因此亦無呈列按地區分類之分析資料。

3. 稅項

- (i)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二零零零年一月十日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並無香港估計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 (ii) 中國所得稅乃指於中國經營之附屬公司所得應課稅溢利按適用稅率扣除之稅項。

根據中國所得稅法例，北京安卓思及英君智能交通系統(廣州)有限公司(「廣州英君」)(於中國經營之附屬公司)須為彼等之稅項溢利繳交33%之所得稅。依據北京市海淀區地方稅務局於二零零零年十一月十四日發出之更新通告，北京安卓思可獲全數免繳二零零零年至二零零二年之中國所得稅，而於二零零三年至二零零五年期間則可獲減免所得稅率50%(即7.5%)。

廣州英君於二零零零年九月十九日獲授為「高新科技企業」，故獲減免稅率15%。廣州英君於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及二零零零年一月十日至二零零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並無應課稅溢利。

- (iii) 年內並無重大未撥備遞延稅項。

4. 每股(虧損)／溢利

每股基本虧損乃按年內股東應佔本集團虧損11,391,000港元及146,986,000股已發行股份之加權平均數計算。

每股可比較盈利乃按股東應佔本集團溢利11,716,000港元及合共130,000,000股股份計算。該等股份包括1股緊隨本公司註冊成立後(即二零零零年四月七日)每股面值0.1港元發行之股份連同9股於二零零零年六月七日以每股0.1港元發行之股份及129,999,000股根據完成重組後於二零零一年八月十六日以每股面值0.1港元發行之股份(被視為自二零零零年一月十日起已發行，即英君交通及英君物流之註冊成立日期)。

由於年內並無出現可攤薄潛在普通股，因此並無呈列每股攤薄(虧損)／盈利(截至二零零零年止期間：零)。

5. 股息

董事擬不派付本年度之股息(截至二零零零年止期間：零)。

本集團於本年度儲備之變動如下：

	股份 溢價賬 千港元	股本 儲備 千港元	匯兌 儲備 千港元	保留 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零零年一月十日					
英君交通收購一家附屬公司	—	1,418	(9)	—	1,409
年內保留溢利	—	—	—	11,716	11,716
	<u>—</u>	<u>—</u>	<u>—</u>	<u>11,716</u>	<u>11,716</u>
於二零零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u>	<u>1,418</u>	<u>(9)</u>	<u>11,716</u>	<u>13,125</u>
於二零零一年一月一日	—	1,418	(9)	11,716	13,125
因重組產生之儲備	—	(3,046)	—	—	(3,046)
兌換附屬公司賬目產生 之匯兌差價	—	—	(135)	—	(135)
上市後發行股份	30,000	—	—	—	30,000
發行開支	(9,190)	—	—	—	(9,190)
年度虧損	—	—	—	(11,391)	(11,391)
	<u>—</u>	<u>—</u>	<u>—</u>	<u>(11,391)</u>	<u>(11,391)</u>
於二零零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u>20,810</u>	<u>(1,628)</u>	<u>(144)</u>	<u>325</u>	<u>19,363</u>

回顧

本集團致力於中國高速公路的收費、交通監控、光纖公路網路通訊、供電系統和交通運輸技術的解決方案。本集團於2001年在此領域取得了一定的成績。

2001年10月，本集團承接的西南地區里程最長的六車道高速公路——昆明玉溪高速公路機電工程項目順利開通，這是雲南公路建設史上的一個里程碑，結束了雲南省及我國西南地區沒有六車道高速公路的歷史。昆明玉溪高速公路的建成通車，為雲南公路建設進行了多方面積極有效地探索，將雲南交通行業推向了一個新臺階。昆明玉溪路的開通對本集團在雲南領域樹立良好形象產生了積極而紳遠的影響。

在昆明玉溪高速公路機電專案中本集團啟用了一系列先進技術，本集團已申請專利之B&A收費軟體與IBM AS/400小型機進行了完美的結合，穩定地運行于昆明 玉溪高速公路機電專案中；此外，本集團開發的光纖型緊急電話系統也成功的應用于昆明 一玉溪高速公路；同時，本集團在昆明玉溪高速公路上使用了全光纖網路方案並取得了很好的效果，為今後本集團在此領域的發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礎；這些技術不僅是首次在昆明 一玉溪高速公路上應用，在國內同行業中也屬於領先地位，這為本集團在雲南省打下了良好的基礎。

本集團與中國港灣集團公司共同合作，承攬了丹拉國道主幹線呼和浩特 一包頭高速公路機電系統總承包工程。呼和浩特包頭高速公路為內蒙古的第一條高速公路，其意義深遠而重要。

2001年我們還承攬了湘潭三橋收費監控系統工程，廣東韶關馬壩收費站、內蒙古寧城五化收費站收費系統工程，現已順利竣工並通過驗收，得到了業主充分地肯定和表揚。

財務摘要

本集團乃首家從事提供交通運輸技術解決方案公司之一，涉及中國公路及高速公路之收費、交通監察、光纖公路網絡通訊及供電系統，並以承包方式提供交通運輸技術解決方案，當中包括系統設計及實施、員工培訓及系統維修。本集團之貨運物流管理信息系統仍在發展階段，因此對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營業額暫無任何貢獻。

於創業板上市後之首年期間，本集團錄得約18,000,000港元之營業額來自提供交通運輸技術解決方案，由于項目減少導致營業額較二零零零年同期下跌約57%。當中約12,900,000港元來自昆明玉溪高速公路項目及約4,800,000港元來自華南高速公路項目。然而，毛利率較去年同期大幅下跌，出現此等跌幅主要由於昆明玉溪高速公路項目位於雲南省，因此本集團給予該項目一個極為吸引之價格。本集團之市場策略為於未來在雲南省境內吸引更多新客戶。年內，本集團錄得約11,391,000港元之淨虧損，即每股虧損淨額約7.75港仙。

除管理層認為可增強本集團整體融資回報而進行證券投資外，本集團並無持有重大投資，亦無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擁有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約12,800,000港元。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為零（計算是按照以長期負債除以總資產值的基準），而現金流動比率為1.9，反映本集團維持穩健之現金流量狀況，且並無借貸。

本集團主要以人民幣進行交易，並以港元列賬。由於港元兌人民幣之匯率波動輕微，因此所承受之外匯風險並不重大，亦無進行對沖。

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就購買項目原料及軟件開發成本之未償還已訂約資本承擔約為3,700,000港元。另外，於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本集團於年終已僱有82名全職僱員，其中包括75名於中國僱用之員工。員工酬金包括月薪、退休金供款、醫療保障、培訓課程及房屋津貼。於過往年度，本集團並無經歷任何重大勞資糾紛或僱員人數出現重大變動，致使其日常業務運作須予中斷。董事認為本集團與僱員之關係良好。

業務目標與實質業務進度之比較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之
主要業務目標

實質業務進度

運輸技術解決方案

- 完成楚雄－大理高速公路之系統集成
由於該項目之總承包商及另一家分承包商所安裝之高速公路收費系統出現非預期推出問題，因此暫未完成。鑑於系統集成工作互有關連，故本集團未能如期完成其通訊調度系統及相關之供電系統。
- 廣州華南高速公路儲值聰明卡增值技術
有關之硬件、軟件及系統設計之工作經已展開。
- 完成昆明－玉溪高速公路項目
昆明－玉溪高速公路之系統集成已於二零零一年十一月竣工，而昆明玉溪高速公路經已通車，並處於試運行階段。
- 完成湘潭三橋項目
湘潭三橋項目經已完成。

貨運物流管理信息系統

- 完成開發貨運物流管理系統之電腦軟件，其中包括七個子系統，例如系統管理、物業及設施管理、交通運輸物流、排序、資訊系統及電子商務
開發貨運物流管理系統之電腦軟件工經已展開。

研究與開發

- 研究智能警察交通監察系統
本集團已完成智能察交通監察系統之研究及開發。該產品已推出市場。

- 開發算咭機，作為「B&A高速公路收費系統」之一部份
- 研究高速公路之寬頻光纖通訊系統

本集團已完成算咭機之開發，並已推出市場。

工程設計經已展開。

資源、僱用及行政

- 聘請一位於物流管理方面有資紳背景之專業人士

已聘用一位顧問。

所得款項用途

公開配售之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6,000,000港元。所得款項已作以下用途：

	註	建議 百萬港元	實質 百萬港元
運輸技術解決方案		1.5	1.7
貨運物流管理信息系統	1	0.5	1.9
研究與開發	2	1.5	3.8
資源、僱用及行政		0.2	0.1
償還一間有關連公司借款		2.2	2.2
		<u>5.9</u>	<u>9.7</u>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計劃業務目標及實質業務進度出現重大差異乃由於下列原因。

附註：

1. 本集團與廣州一間公司就廣東高速公路網服務區物流資訊系統達成了合作協定。本集團出資開發此項目，此項目正在進行中。
2. 隨著中國加入世界貿易及北京申辦2008奧運成功，中國已進入一個高速發展的時期，政府交通管理部門迫切需要開發新的城市交通管理系統，來代替已不適應交通發展的舊系統；同時，中國取消了單位分配住房制度，私人購房方興未艾，人們生活水平的提高，也對自身的財產，人身安全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在此大背景下，本集團在看到了這個廣闊市場的同時憑藉與政府交通管理部門過往的良好合作關係，因而開始研發適合於對城市交通管理之城市智慧交通系統，這樣的市場趨勢再結合本集團的技術優勢和有利條件，我們在樓宇自動控制系統方面投入了很大的技術和商務力量，以擴展在此領域的發展。

尚餘款項已存於香港一間持牌銀行，以備本集團實行在招股章程所述之業務計劃時運用。董事會預期該筆款項淨額將不會作任何重大偏離招股章程所載之建議之用途。

銷售及市場

本集團將繼續執行以交通工程市場為主，產品銷售及其他項目為輔的戰略。在交通工程市場，除重點保持客戶關係較好的雲南、黑龍江及內蒙古市場外，再另外選擇幾個國家重點投資地區，大力開發其交通工程市場。2002年已簽訂昆明—石林交通工程及

雲南省昆瑞高速公路聯網中心建設機站兩個合同，還將與相關單位合作簽訂大理－保山、曲靖－勝境關高速公路交通機電工程項目，另外，本集團勢在必得的玉山－元江高速公路機電交通工程項目已進入前期準備工作。同時本集團將於上半年內在黑龍江省簽訂牡丹江－雞西高等級公路機電工程項目。

此外，本集團把城市ITS系統及相關產品慧眼2000車牌識別系統、身份識別系統等作為集團發展新的增長點，已與相關單位就大理－保山高速公路車牌識別系統達成意向性協定，本集團將採取多種渠道，爭取在高速公路應用領域佔領三分之一左右的市場。在其他方面，本集團已著手開展工作，在門衛出入管理系統及樓宇自動控制系統方面廣泛的聯繫客戶，已與數位業主就樓宇自動控制系統取得了初步的意向性合作協定。在ITS領域，一直與北京有關單位保持密切聯繫，將在北京交通信號智慧控制系統中大展宏圖。

前景

這樣的市場趨勢再結合本集團的技術優勢和有利條件，我們在樓宇自動控制系統方面投入了很大的技術和商務力量，以擴展在此領域的發展。中國交通產業在2001年取得了高速發展，尤其在高速公路領域，全國高速公路通車領域已躍居全球第二。在此情況下，高速公路機電交通工程將成為2002年的建設重點之一，特別是加大西部公路的建設，包括本集團較有優勢之地域雲南省及內蒙古自治區。2002年，中國政府將繼續做好“國際大通道”中老撾境內中國援建公路路段的前期準備工作和“三橫九縱十二出口”的總體規劃，以國道區道主幹線、出口路和主要經濟連接線為重點，大幅提高路網密度和幹線公路等級。本集團認為今後幾年交通工程領域將有更為廣闊的市場。

購買、出售或贖回股份

截至二零零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控股公司或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董事會常規及程序

本公司自於聯交所創業板上市以來，一直遵守創業板上市規則第5.28條至第539條有關董事會規及程序之規定。

承董事會命
英君交通系統技術有限公司
閻曉東
主席

香港，二零零二年三月十八日

本公布將載於創業板網站域名為 www.hkgem.com 內之「最新公司公告」一頁（於刊發日期起計至少保存七日）。